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林詩敏
電話：03分機2812
傳真：03-5514227
電子信箱：10013127@hc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80368145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教育部函、調查表)(108HD26888_1_18135201752.pdf、
108HD26888_2_18135201752.odt)

主旨：檢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
調查表1份，如有修正意見請於108年7月22日(星期一)前
寄送本府(無則免復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07月16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0800809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函及調查表各1份，請填妥後依旨揭所訂期限內見復，另電子檔請先行電郵傳復承辦人(國中林詩敏：10013127@hchg.gov.tw；國小張意晨：10009489@hchg.gov.tw)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(張意晨小姐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(均含附件)

